联合国 S/PV.8849



安全理事会

第七十六年

临时逐字记录

第八八四九次会议

2021年9月2日星期四下午3时举行

纽约

主席：	伯恩·内森女士	（爱尔兰）
	中国	耿爽先生
	爱沙尼亚	利潘德先生
	法国	德里维埃先生
	印度	拉古塔哈里先生
	肯尼亚	托罗伊蒂奇夫人
	墨西哥	德拉富恩特·拉米雷斯先生
	尼日尔	奥吉先生
	挪威	海默巴克女士
	俄罗斯联邦	叶夫斯季格涅耶娃女士
	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	普林斯女士
	突尼斯	拉德卜先生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吴百纳女爵士
	美利坚合众国	托马斯-格林菲尔德女士
	越南	范先生

议程项目

中东局势

2021年8月30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21/764）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定本将刊印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U-0506) (verbatimrecords@un.org)。更正后的记录将以电子文本方式在联合国正式文件系统(http://documents.un.org)上重发。

21-24117 (C)







下午3时开会。

向离任主席表示感谢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谨借此机会代表安理会向印度常驻联合国代表蒂鲁穆尔蒂先生阁下表示敬意，感谢他在担任安全理事会8月份主席期间所做的工作。蒂鲁穆尔蒂大使及其团队以出色的外交技巧主持了安理会上个月的工作，我相信我可以代表安理会全体成员向他们致以深切谢意。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中东局势

2021年8月30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21/764）

主席（以英语发言）：按照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37条，我邀请伊朗伊斯兰共和国、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土耳其代表参加本次会议。

按照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39条，我邀请裁军事务高级代表中满泉夫人参加本次会议。

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上的项目。

我谨提请安理会成员注意文件S/2021/764，其中载有秘书长2021年8月30日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我现在请中满夫人发言。

中满夫人（以英语发言）：我感谢安全理事会成员使我有机会再次向他们通报关于废除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化学武器计划的第2118（2013）号决议的执行情况。

按照惯例，裁军事务厅一直就其涉及这一事项的活动与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的同事定期保持接触。同样按照惯例，我于8月31日与禁化武组织总干事举行了每月一次的电话会议，听取最新情况介绍并确认他的看法。

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部署的能力仍然取决于2019冠状病毒病（COVID-19）疫情的发展情况。尽管如此，技术秘书处始终做好部署准备。尽管持续面临旅行限制，但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仍设法开展了与废除叙利亚化学武器计划有关的已获授权活动，并在这方面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进行了接触。

禁化武组织申报评估小组在继续努力澄清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向禁化武组织所作初始申报有关的所有未决问题。在这方面，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的立场仍然是，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必须申报在其曾宣布从未用于生产化学武器和（或）使之武器化的前化学武器生产设施生产（或）武器化的所有化学战剂。

我获悉，8月9日，禁化武组织总干事通知叙利亚国家主管部门，他打算于9月2日至17日向大马士革派驻一个申报评估小组，进行第二十五轮磋商。然而，8月16日，叙利亚国家主管部门请求将下一轮磋商安排在2021年10月，于大会第七十六届会议高级别周后进行。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与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的充分合作对于解决这些未决问题至关重要。正如已多次强调的那样，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继续认为，由于现阶段仍未解决已查明的缺漏、前后不一和不吻合问题，因此根据《禁止化学武器公约》，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提交的申报不能被视为准确和完整。

如先前报告所述，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仍计划在2021年对叙利亚科学研究中心（科研中心）的拜尔宰和杰姆拉亚设施进行两轮视察。是否视察这些设施仍取决于COVID-19疫情的发展情况。

关于2018年在科研中心的拜尔宰设施发现附表二化学品一事，我获悉，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尚未提供足够的技术信息或解释，使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能够解决这一问题。

我获悉，禁化武组织总干事已提名一名代表，开始筹备提议举行的总干事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外交和侨民部长之间的面对面会晤。我还获悉，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驻禁化武组织代表团新任副团长已被外交部长任命为组织这次可能举行的会晤的联络人。总干事与部长会晤的目的是就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受权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开展的活动的相关进展和前进方向进行全面和注重成果的实质性交流。我希望这次会晤让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有机会加强对话与合作。

正如在8月4日举行的安全理事会会议上所报告的那样（见S/PV.8830），叙利亚国家主管部门通知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6月8日发生了一起袭击事件，袭击的目标是一个军事设施，里面有一个已申报的前化学武器生产设施。叙利亚国家主管部门还报告销毁了与2018年4月7日在杜马发生的化学武器事件有关的两个氯气瓶。

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在给叙利亚国家当局的回复中，要求提供有关申报地点受损的更多信息，因为这与申报评估小组最近立案的某个未决问题有关。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还回顾称，在其上次暨2020年11月检查这些氯气罐时，这些罐子的储存和接受检查地是另一个申报地点，距离6月8日这些罐子据报被毁的地点约60公里。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还回顾，它先前曾告知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在事先征得技术秘书处书面同意之前，不得以任何方式打开、移动或者改变容器或其中物体。

我的理解是，叙利亚国家当局在报告这些罐子被毁之前没有通知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它们已被移至新的地点。为此，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在7月15日的一项普通照会中，要求叙利亚提供涉及移动这两个罐子及其被毁后任何残留物的所有相关信息。

我指出，禁化武组织的事实调查团仍在研究有关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使用化学武器指称的所有已有信息，并继续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禁止化学武器公约其它缔约国就“多种事件”进行接触。事实调查团更多工作的部署将取决于COVID-19大流行病疫情的发展演变。

我的理解是，继4月份发布第二份报告后，调查和鉴定小组（调鉴组）继续对事实调查组已确定的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使用过或者可能使用过化学武器的事件进行调查。调鉴组将视COVID-19大流行病疫情的发展演变，在适当时候发布更多报告。我借此机会再次重申，我全力支持禁化武组织工作的诚信、专业、公正、客观以及独立性。

关于4月21日通过的题为“处理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拥有和使用化学武器的问题”的第C-25/Dec. 9号决定，我被告知，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尚未完成第EC-94/Dec. 2号决定第5段中规定的任何一项措施。因此，我再次呼吁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在这方面与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充分合作。

任何使用化学武器的做法都是完全不能接受的，是对国际法的严重违反。使用化学武器的责任人必须被追究责任，无论他们是谁。如果我们做不到这一点，就将听任使用化学武器的事件发生而不受惩罚，这是绝不能允许的事情。我真诚希望，安理会成员将在该问题上团结一致，强化禁止使用这些可怕武器的基本规范。整体裁军和不扩散架构的生命力与公信力有赖于此。裁军事务厅随时准备提供它力所能及的任何支持与协助。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感谢中满女士的通报。

我现在请希望发言的安理会成员发言。

叶夫斯京格聂耶娃女士（俄罗斯联邦）（*以俄语发言*）：鉴于今天的会议是安全理事会9月份的首次公开会议，我谨首先感谢印度代表团8月份主持安全理事会的工作，并祝爱尔兰本月担任安理会主席取得圆满成功。

本月即9月份将是安理会开始以公开的形式讨论第2118（2013）号决议执行情况一周年。这一

年.8组织总干事，当时他曾公开指出，叙利亚的夏季对于部署在外勤地的调查员来说不舒服。

我谨强调，尽管面临空前的压力和技术秘书处的双重标准，叙利亚方面仍继续一丝不苟地履行根据《公约》所承担的义务。叙利亚方面没有拒绝合作，而是表现出继续与技术秘书处领导层对话、并进行高层对话的政治意愿。即使是今天，我们的叙利亚同事仍随时准备为安理会提供有关这些问题的最新信息。

最后，令我们不只是感到惊讶的是，报告再次提及禁化武组织总干事费尔南多•阿里亚斯先生6月份在安全理事会（见S/PV.8785）所做的发言，以此为多项反叙利亚的结论找理由开脱。我们数次提请安理会注意许多不一致和直接歪曲之处，包括通过向安理会散发这方面的文件S/2021/641和S/2021/588。我们呼吁安理会认真研读这些文件。我们还期望，禁化武组织领导人下一次在向安全理事会通报情况时能向我们提供详细的解释，我们希望这一通报很快进行。

我们认为，目前所有关于叙利亚化学毒气的问题的根源是，我们的西方同事早就将此问题变成惩罚不合他们心意的大马士革当局的工具。因此，试图在这当中找到与叙利亚境内有否使用化学武器或化学武器扩散问题相关的任何东西都是毫无意义的。

遗憾的是，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已成为实施这一肆无忌惮政策的渠道，已经把该组织从《公约》公正和独立的守护者变成惩罚那些不受个别国家喜欢或不让它们追求某些地缘政治目标的人的工具。这是禁化武组织政治化的危险趋势，而且随着时间的推移，这一趋势越来越明显。

有更多的证据表明技术秘书处严重并蓄意违反了《公约》。这方面最好的例子是编写2018年臭名昭著的《杜马报告》期间的篡改行为。尽管会员国和国际社会敦促纠正这些错误，但就我们所见，技术秘书处领导人不会这样做。

非法的调查和鉴定组（调鉴组）的活动也是如此。调查组是在禁化武组织执行委员会蛮横推动下成立的，违反了协商一致原则和《公约》第十五条。其调查结果经不起推敲，因为这些结果存在政治偏见，事实方面不准确，技术方面令人费解，而且其调查以及事实调查组使用的方法违反了《公约》关于开展调查的原则，特别是在收集证据和监管链问题上的原则。调鉴组的目标不是重现事件的真实场景，而是让他们的叙事符合大马士革有错的结论——换句话说，是为了执行政治命令。因此，我们拒绝接受小组就拉塔梅纳和萨拉基卜事件发布的报告及其未来报告中的结论。正是调鉴组有偏见的结论成为剥夺叙利亚资格的惩罚性决定的基础，该决定是针对一个严格遵守《公约》的主权国家首次采取的此类步骤。

我要强调，化学武器公约缔约国会议4月份达成的决定并不像我们的西方同事所宣称的那样，表达了《公约》缔约国的集体意愿。西方代表团粗暴地强行通过了这项决定，违反了《公约》准则，因为决定是在大会上直接提出的，而没有先经执行理事会审议，也违反了协商一致原则。

事实上，只有不到一半的禁化武组织会员国，而安全理事会现任成员中也只有六个西方国家支持该决定。其余成员不是反对就是弃权。这也是安全理事会许多前成员采取的立场。技术秘书处的双重标准政策在叙利亚初始申报所涉未决问题中也很明显。大马士革在非常困难和不寻常的情况下，在政治和军事不稳定以及来自外部的恐怖主义威胁下加入了《公约》——尽管如此，它依然本着诚信精神履行其所有承诺——却遭遇到严厉得毫无道理的要求，而且有人却对它提出不合常理的严格要求，围绕这个问题大做文章。

与此同时，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对利比亚局势轻描淡写，2012年在该国发现了约500枚未申报的弹药。伊拉克也是如此，其初始申报没有得到任何第三方的确认，而完全是基于现有联合国文件作出的。

技术秘书处现任领导层的立场是对禁化武组织权威的严重威胁，因为这给其身为大规模毁灭性武器不扩散制度的支柱之一的地位蒙上了阴影。它还令该组织执行其任务授权的效力遭到质疑。我们是负责任的国家，是该组织的创立国，我们极为担心现在这种情况。不幸的是，我们没有看到任何改善的迹象。

托马斯-格林菲尔德夫人（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首先，请允许我祝贺印度圆满主持了安全理事会8月份工作。主席女士，我祝愿你和你的团队在爱尔兰9月份担任安理会主席期间一切顺利。我们期待与你合作。我还要感谢中满泉高级代表今天所作的非常深入和实事求是的通报，我也要感谢土耳其、伊朗和叙利亚代表出席会议。

美国最强烈地谴责任何人在任何地方、任何情况下使用化学武器。不能让使用此类武器的人逍遥法外。任何国家使用化学武器都对每个国家的和平与安全构成不可接受的威胁。阿萨德政权一再使用化学武器，并试图通过阻碍独立调查和不与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合作来逃避责任。阿萨德政权的目标很明确——破坏该组织作为《禁止化学武器公约》执行机构的工作。正如我们以前多次指出的那样，禁化武组织调查和鉴定组已经把叙利亚发生的四起单独的化学武器袭击归责于阿萨德政权。除此之外，联合国-禁化武组织联合调查机制也认定阿萨德政权实施了另外四起化学武器袭击。

美国坚决支持禁化武组织及其所有调查机构的公正和独立工作。我们欢迎禁化武组织总干事打算向叙利亚派遣申报评估小组，以便今秋晚些时候在叙利亚举行第二十五轮磋商。叙利亚政府有明确义务与禁化武组织合作。本月是叙利亚加入《禁止化学武器公约》八周年。我重申，尽管禁化武组织努力协助阿萨德政权遵守《公约》规定的义务，但该政权继续无视包括安全理事会在内的国际社会的呼吁，即充分披露其化学武器计划并以可核查的方式予以废除。禁化武组织的评估意见与我们一致——阿萨德政权提交的申报仍然不能被视为准确和完整。

可悲的是，阿萨德政权继续蓄意拖延和阻挠禁化武组织的工作。叙利亚最近报告，先前由申报评估小组检查过的两个容器被毁，这再次表明叙利亚对禁化武组织缺乏坦诚。尽管已向阿萨德政权发出指示，不要以任何方式打开、移动或改变这些容器及其内容物，但该政权仍在没有寻求禁化武组织事先书面同意的情况下，报告称这些气瓶在2021年6月8日的袭击中于另一个地点被毁。在报告这些气瓶已被销毁之前，叙利亚政权甚至没有通知禁化武组织它们已被转移到一处新的地点。

阿萨德政权的盟友，包括俄罗斯，也积极寻求阻止一切推动追责的努力。俄罗斯继续为阿萨德政权未能遵守其义务辩护，包括散布虚假信息，攻击禁化武组织的诚信和专业工作，并阻碍负责任的国家为追究阿萨德政权责任所做的持续努力。这种助纣为虐的做法是危险的。决不能容忍阿萨德政权一而再、再而三地持续不遵守国际法规定的义务。

因此，我们欢迎禁化武组织缔约国会议决定谴责叙利亚使用化学武器，并暂停其根据《禁止化学武器公约》享有的权利和特权。该决定发出了一个明确无误的信息，即使用化学武器会面临后果。现在是阿萨德政权履行《禁止化学武器公约》和第2118（2013）号决议规定的义务的时候了。

安全理事会决定在出现不遵守第2118（2013）号决议的情况下，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七章采取措施。我们现在有无可辩驳的证据表明，阿萨德政权不遵守该决议的情况已不胜枚举。现在是维护和执行安理会决定的时候了。如果不对叙利亚人民遭受的暴行追究责任，叙利亚的持久和平仍将遥不可及。

耿爽先生（中国）：首先我要祝贺印度担任8月安理会轮值主席，取得积极成果。我也要祝贺爱尔兰接任9月的轮值主席，相信在你的主持下，本月安理会工作一定能够取得成功。中国代表团将给予你

和你的同事充分合作。我感谢联合国裁军事务高级代表中满泉女士所作通报，也欢迎叙利亚、土耳其和伊朗代表参加今天的会议。

安理会每月审议一次叙利亚化学武器问题，中方已经多次全面清晰地表明立场，强调叙利亚化武问题调查工作应该以事实为依据，以科学为准绳，以客观公正的方式展开。今天我不展开讲，只强调两点。

第一，解决叙利亚化武问题，必须坚持对话合作。中方注意到禁化武组织散发的最新月度报告（S/2021/764，附件），我们鼓励机秘处与叙利亚方面加强对话，共同解决叙方初始申报等未决问题，希望双方早日就第25轮技术性磋商的会期达成共识，稳步推进叙利亚外长与总干事面对面会谈的筹备工作，对接好机秘处视察叙利亚科学研究中心的具体安排。就叙利亚一处已申报的化武设施遇袭问题保持沟通，国际社会应为双方对话合作创造有利条件，尊重叙利亚合理关切，避免政治施压。

第二，解决叙利亚化武问题，必须回归《禁化武公约》框架。各缔约国应维护公约的权威性和完整性，对于指称使用化武事件应严格依照公约以及相关核查附件的规定，秉持客观公正、专业的原则开展调查和处理。基于上述立场，中方坚持认为调查鉴定组的成立超出公约授权，对其工作方法、程序及人员构成始终存在关切。中方敦促各缔约国遵循多边主义原则，加强对话协商，减少政治对抗，共同为禁化武组织恢复正常工作创造有利条件，营造良好氛围。

拉德卜先生（突尼斯）（*以阿拉伯语发言*）：主席女士，首先，我谨就爱尔兰共和国担任5月份安全理事会主席向你表示祝贺，并祝你和你的团队一切顺利。我还要再次感谢和赞赏印度在过去一个月中成功而干练地主持了安全理事会的工作。我也感谢裁军事务高级代表中满夫人的通报，并欢迎叙利亚、伊朗和土耳其代表参加本次会议。

突尼斯强调，我们坚决谴责任何人在任何地方和任何情况下使用化学武器，不论其动机或理由为何。将化学品用作武器危及国际和平与安全，是严重违反国际法的行为。应追究犯下此类滔天罪行者的责任。

有鉴于此，突尼斯支持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的重要任务。该组织负责进行独立、公正的核查，包括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进行核查。禁化武组织为各国就相关问题进行协商与合作提供了平台。

我们珍视禁化武组织总干事与叙利亚外交和侨民部长达成的于近期举行一次面对面会议的初步协议。我们希望，这次会议将是恢复接触、对话、建立信任和相互谅解的开始，因而会有助于推动叙利亚化武问题的解决。我们期待各方开始作出必要安排，尽快举行这次会议。

我们还敦促秘书处技术小组与叙利亚政府协调，恢复其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的活动，同时考虑到因该国的安全形势和疫情而仍在实施的各种限制。我们强调，必须对任何一方使用化学武器的指控进行全面、透明的独立调查，同时努力在解决未决问题方面迅速取得进展，以确保叙利亚充分履行其承诺。

我们重申，如果禁化武组织的努力建立在安全理事会和整个国际社会在执行监测第2118 （2013）号决议和《禁止化学武器公约》执行情况的任务方面集体协调行动并进行建设性合作的基础上，这些努力将更加有效。

我们相信，像今年夏天通过第2585（2021）号决议以延长向叙利亚提供援助的跨境机制时所做的那样，找到基于共识的集体解决办法，了结叙利亚化武问题，这是至关重要的，也是可行的，有助于确保法治、追责以及建立对禁止化学武器和不扩散制度有效性的信心，从而加强国际和平与安全。

利潘德先生（爱沙尼亚）（*以英语发言*）:我同其他发言者一道感谢印度在8月份成功主持安全理事

会工作。我祝愿爱尔兰在今后一个月担任主席期间一切顺利。

我感谢中满高级代表所作的通报。

上个月，即8月21日，我们纪念了在大马士革郊区古塔发生的化学武器袭击事件八周年。这起袭击仍然是叙利亚冲突期间阿萨德政权对本国人民实施的最骇人听闻的大规模暴行之一。伤亡者数以千计，其中绝大多数是平民，包括数百名妇女和儿童。这一行为显然违反国际法。

爱沙尼亚强烈谴责在古塔发生的袭击事件，还有在汉谢洪、杜马、拉塔梅尼和萨拉奇卜发生的袭击事件，以及自这场冲突开始以来叙利亚境内发生的诸多其他事件。对这些暴行罪不予惩罚是不能容忍的。爱沙尼亚继续支持联合国广大会员国为打击有罪不罚现象而建立的问责机制，例如国际公正独立机制和调查委员会。法国、德国和瑞典司法当局开展刑事调查朝着确保为古塔沙林毒气袭击事件的受害者伸张正义迈出了令人鼓舞的步骤。

谈到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总干事的月度报告（S/2021/764，附件)，有关初始申报的未决问题不幸仍然存在，而叙利亚与禁化武组织的合作正在恶化。我们关切地注意到，尽管禁化武组织秘书处作出了努力，但下一轮协商仍未进行。应叙利亚的请求，便利秘书处在叙利亚开展授权活动的三方协议仅被延期三个月，这阻碍了禁化武组织在该国规划和开展活动的能力。未及时为将部署在大马士革的一名禁化武组织工作人员发放签证是不可接受的，未经授权擅自移动作为杜马事件证据材料一部分的两个氯气罐也是不可接受的。

安全理事会在第2118（2013)号决议中决定，叙利亚应与禁化武组织充分合作，包括遵守其相关建议，并准许相关人员进入和检查有关地点的权利，以履行其任务授权。对这项规定——该决议第7段——的执行显然不够。

我们积极地注意到阿里亚斯总干事与梅克达德先生举行一次会议的前景，希望这次会议不久就能举行，以便在这方面取得亟需的进展。

最后，我们赞扬禁化武组织及其技术秘书处恪尽职守，廉洁奉公，执行其维护禁止使用化学武器规范的任务。我们呼吁叙利亚政权与禁化武组织充分合作，遵守安全理事会决议和国际法。

海默尔巴克女士（挪威）（*以英语发言*）:同其他人一样，我首先要感谢印度代表团非常得力和成功地主持了安理会8月份工作。我们祝爱尔兰团队在未来这个月一切顺利。我还感谢中满高级代表通报全面消除叙利亚化学武器计划工作进展情况。

两周前，我们纪念了2013年古塔事件八周年。该事件冷峻地提醒我们化学武器的可怕影响，促使我们加倍努力，坚决不让禁止使用化学武器的全球规范受到侵蚀。

遗憾的是，自我们上个月举行会议（见S/PV.8830）以来，在叙利亚化武问题上几乎没有出现什么积极的事态发展。我们感到遗憾的是，申报评估小组尚未部署到叙利亚，而且可能被进一步耽搁到10月份才能部署。这些协商每推迟一个月，都会损害确保持续合作、信息交流和向叙利亚提供技术援助这一优先事项。当务之急是解决这个问题。定期检查，包括对叙利亚科学研究中心位于巴尔扎和贾姆拉亚的设施进行检查，必须仍然是优先事项，不应被进一步耽搁。

此外，挪威将继续敦促叙利亚与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充分合作，并提供充分的技术信息或解释，以了结20个未决问题。至关重要的是，应解决已查明的不足、不一致和有出入之处。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必须履行《禁止化学武器公约》和第2118（2013)号决议规定的义务。同样至关重要的是，叙利亚应采取必要措施，以便解除对其作为《禁止化学武器公约》缔约国的权利和特权的暂停。

我们高兴地看到，禁化武组织工作人员的签证问题已得到解决。禁化武组织叙利亚特派团继续没有部署团队领导人的状况难以为继。我们强烈敦促叙利亚当局恢复以往的做法，及时高效地向禁化武组织的团队成员发放签证。

禁化武组织、联合国项目事务厅和叙利亚之间的三方协议是秘书处活动的另一个至关重要的组成部分。虽然我们对《三方协议》的延期感到高兴，但我们感到关切的是，仅延长了三个月，而不是拟议的九个月，这可能会对秘书处规划和开展其授权活动的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最后，我谨重申，挪威仍然坚信阿里亚斯总干事和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的工作，坚信他们致力于确保维护禁止使用化学武器的国际禁令。

吴百纳女爵士（联合王国）（*以英语发言*）:主席女士，我谨同其他人一道赞赏印度担任安全理事会主席，并祝你和你的团队在担任主席期间一切顺利。

首先，我谨感谢中满高级代表所作的通报，但我对我一个月前所说的话（见S/PV.8830）几乎没有什么要补充的。根据《联合国宪章》，叙利亚有义务遵守安全理事会第2118（2013)号决议的决定，而作为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的成员，叙利亚也有义务履行根据《禁止化学武器公约》做出的承诺。叙利亚违反了这些义务，在叙利亚冲突期间使用了化学武器。

在禁化武组织总干事本月的报告（S/2021/764，附件)中，有进一步迹象表明，叙利亚未与禁化武组织及其工作人员充分合作。例如，我们关切地注意到，叙利亚仅同意将其与联合国项目事务厅和禁化武组织的《三方协议》期限延长三个月，而不是所要求的九个月，这将大大影响禁化武组织开展授权活动的能力。《三方协议》经常被安理会成员视为叙利亚据称合作的证据。此举实际上是叙利亚未充分合作的证据。

此外，在商定与禁化武组织申报评估小组的下一轮协商和向技术秘书处工作人员发放签证方面继续出现无理拖延，这导致今年第二次出现有一个时期领导岗位上没有技术秘书处人员存在的情况。

正如我们上个月所说的那样，我们希望总干事与费萨尔·梅克达德先生之间的拟议会议将为解决这些守约问题打开大门。我们还希望，该会议将有助于在越来越多的申报问题上取得进展，并澄清有待叙利亚政权解答的其他问题，例如未经授权擅自移动与备受瞩目的杜马氯气袭击事件有关的氯气罐和随后这些氯气罐据称被毁的问题。

最后，我要对持续利用这些会议质疑禁化武组织的科学、技术和独立调查结果表示遗憾。那些这样做的人声称是在保护禁化武组织和《禁止化学武器公约》。而现实是，他们试图转移人们对阿萨德政权证据确凿的使用化学武器行为的注意力，因此自己就在继续破坏《禁止化学武器公约》、反对使用化学武器的长期准则以及安理会在如此重要问题上的作用和团结。有一些问题需要解答，但这些问题是向叙利亚政权而不是禁化武组织提出的。安理会应该让叙利亚确信，我们期望它迅速采取行动解决这些问题，充分履行义务。

拉古塔哈里先生（印度）（*以英语发言*）：首先，我要祝贺爱尔兰代表团担任9月份主席，并向它致以我们最美好的祝愿。主席女士，我也感谢你和其他人对我国代表团担任8月份主席的美言称赞。

我与其他人一道感谢副秘书长兼裁军事务高级代表中满泉夫人介绍最新情况。我们注意到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总干事最新的第九十五次月度报告的内容。我们注意到总干事最近宣布部署申报评估小组，以解决有关叙利亚初步申报和随后提交材料的未决问题，并注意到叙利亚国家主管部门作出回应，提议在10月接待申报评估小组访问。我们鼓励双方尽早确定彼此都能接受的日期。

我们对《禁止化学武器公约》的看法始终是一致的。该公约是一项独特的、非歧视性的裁军文书。它是消除一整类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榜样。我们高度重视该公约，并支持充分、有效、不带歧视地予以执行。我们支持所有人共同努力，确保最大限度地维护该公约的公信力和完整性。

印度反对任何人在任何地方、任何时间、任何情况下使用化学武器。印度一贯认为，对使用化学

武器行为的任何调查都必须公正、可信和客观，严格遵循该公约的规定和程序，并符合公约所载的微妙的权力和责任平衡，以查明事实并得出基于证据的结论。

自从我们1月加入安理会以来，印度一直反复警告恐怖主义实体和个人有可能获得化学武器。我们对频繁看到叙利亚和该区域恐怖团体死灰复燃的消息感到关切。我们已从过去对恐怖主义麻痹大意的后果中吸取教训，国际社会不能忽视叙利亚内外的恐怖主义活动。

今年7月，安理会齐聚一堂，一致通过了第2585（2021）号决议。我们向世界表明，在十年的冲突和僵局之后，叙利亚问题有可能取得进展，只要我们愿意再迈出一步，在认识到彼此关切的同时协同努力。让我们在关于化学武器问题的讨论中继续发扬同样的建设性精神。

德拉富恩特·拉米雷斯先生（墨西哥）（*以西班牙语发言*）：主席女士，我要和我的同事们一道祝贺你担任安全理事会主席。墨西哥代表团支持你。我还要感谢印度上个月的出色工作。我也感谢裁军事务高级代表中满泉的通报，并欢迎叙利亚、伊朗和土耳其代表出席。

我们关心地注意到，申报评估小组的第二十五轮视察计划于10月进行，该轮视察此前被一再推迟。我们希望能够澄清有关叙利亚初步申报的未决问题，并希望此前一再指出的不一致问题能够得到解决。

我们关切地注意到，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申报评估小组负责人一职今年第二次空缺，这不是一个令人鼓舞的迹象。我们还注意到，根据叙利亚的建议，将于今年9月30日到期的禁化武组织、联合国项目事务署和叙利亚三方协议仅延长至2021年12月31日，这与禁化武组织提议将其再延长9个月形成巨大反差。这样做有什么目的？我们认为，这很难有助于叙利亚与禁化武组织更好地合作，而这种合作是非常可取的。

我想问高级代表，上述情况对实地计划的活动或调查有何影响。与禁化武组织和各个为查明化学武器使用情况而设的机制合作意味着遵守公约缔约国承担的义务。

我们还要重申我们的提议，希望致力于该问题的禁化武组织调查小组能够向安全理事会提交定期报告，这将使我们可以获得关于其调查的第一手信息，并打破每月审议叙利亚化学问题这种已成惯性的循环。这事关在当前各个问题上取得进展，而不仅是开展循环往复的对话。

有鉴于此，叙利亚外交部长费萨尔•梅克达德和禁化武组织总干事即将举行的会晤是一个积极迹象。我们希望，这一对话将在各方之间建立信任，以便有可能消除疑虑，例如关于2018年在拜尔宰第三轮视察期间发现的化学品存在情况，以及最近与杜马事件有关的钢瓶被销毁等问题。

最后，墨西哥重申坚决反对任何行为体在任何情况下使用化学武器，并支持禁化武组织的专业工作及其国际核查标准。

德里维埃先生（法国）（*以法语发言*）：主席女士，首先，我谨祝贺印度常驻代表及其团队非常成功地完成8月份主席工作，并祝你在9月份担任主席期间好运、一切顺利。我也要感谢中满夫人的通报。

现实再次表明，叙利亚政权显然在继续逃避其国际义务。很多问题解决受阻。与叙利亚初始申报有关的20个未决问题没有得到答复。我们希望，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总干事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外交和侨民部长之间的会晤将能够迎头解决这些问题。

我们还重申，我们对未经授权移动和销毁与杜马袭击有关的两个气瓶一事感到关切。叙利亚政权必须提供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要求的所有信息，以澄清此事。禁化武组织方面已做好准备，但是在等待行动方面的回应。

推迟部署初始申报评估小组一事也令人担忧。禁化武组织联络官未能获得签证，以接替8月份离开大马士革的前任，这意味着这一职位今年第二次出现空缺。我们呼吁叙利亚政权迅速解决这一情况。

该政权公然不与禁化武组织合作，导致其面临僵局。然而，我们再次重申，《禁止化学武器公约》缔约国大会4月份作出的决定并非不可推翻。4月份暂停的权利和特权是可以恢复的。为此，该政权必须果断、真诚地与禁化武组织合作，该组织继续以完全透明和高度专业的方式开展工作。

当然，应由安全理事会来确保这一点。叙利亚化学武器问题还远远没有得到解决。那些试图让我们相信事实并非如此的人骗不了任何人。

我鼓励安全理事会成员重新开始充分、全面地执行第2118（2013）号决议。我们所有人的安全都取决于此。

法国将继续与伙伴方合作，包括在反对使用化武有罪不罚问题的国际伙伴关系中开展合作，将化学袭击的实施者绳之以法。

普林斯女士（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以英语发言*）:我们与其他人一道，祝贺爱尔兰担任安全理事会主席。主席女士，我们向你致以最良好的祝愿。你可以指靠我们的支持。我们也赞扬印度上个月井井有条地成功完成主席工作。

首先，我重申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的既定立场，即任何人在任何地方和任何情况下使用化学武器都违反国际法，应该受到谴责。不应容许化学武器暴行的实施者逍遥法外，必须追究其责任。因此，我们继续支持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的任务授权。此外，我们支持尽一切努力来加强该组织的能力，确保其工作质量始终符合最高标准。

我们知道，2019冠状病毒病疫情给这项工作造成了各种障碍。然而，我们仍然对这方面总体缺乏进展感到关切。初始申报中未解决的缺漏、前后不一和不吻合之处仍然存在，我们希望各方之间的持续对话将有助于取得有意义的进展。在这方面，我们注意到即将举行的一轮磋商。我们希望这些磋商产生切实成果。我们也期待禁化武组织与叙利亚召开面对面会议，讨论相关事态发展和前进方向。

我们欣见禁化武组织、联合国项目事务厅和叙利亚之间三方协议的期限延长3个月。该协议仍然具有现实意义，延期虽然短暂，却仍然显示出在这个问题各方面都亟需的合作精神。

作为《禁止化学武器公约》的执行机构，禁化武组织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发挥着关键作用。该组织旨在消除化学武器、防止化学武器再次出现以及促进和平利用化学品的努力的重要性怎么强调都不为过。

要成功执行《公约》和第2118（2013）号决议，需要持续开展国际合作。然而，在信任缺失的情况下，国际合作会变得捉襟见肘。因此，禁化武组织必须继续努力确保其内部结构和所有活动是廉洁、透明和非政治化的。此外，《公约》缔约国应建设性地参与并努力作出基于共识的决定，以遏制两极分化和分裂。在所有讨论中都应搁置政治分歧，并且始终将实现一个没有化学武器的世界这一集体愿景放在首位。

范先生（越南）（*以英语发言*）:同前面的其他发言者一样，我谨热烈祝贺印度成功完成8月份主席工作，并祝爱尔兰在接下来一个月里取得丰硕成果。主席女士，我向你保证，我国代表团将给予充分合作。

我感谢副秘书长兼裁军事务高级代表中满泉的通报。我也欢迎叙利亚、土耳其和伊朗的代表参加今天的会议。

我谨重申越南的一贯政策，即大力支持包括化学武器在内的大规模毁灭性武器不扩散和裁军。

使用化学武器是不人道的，国际法、特别是《禁止化学武器公约》（《禁化武公约》）对其作出

了明确禁止。因此，必须充分遵守《禁化武公约》规定的义务。充分执行《公约》有助于防止这些武器对人类生活和环境产生近期和长期影响。

我们借此机会重申，我国支持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发挥作用。该组织是一个多边机构，负责协调旨在使世界摆脱化学武器的国际努力。同时我们认为，该组织的工作，包括对指称使用化学武器事件的调查，必须以最全面、客观和公正的方式进行。它应严格遵守《公约》，确保取得预期成果。

我国代表团也对指称在叙利亚使用化学武器事件以及目前在寻找这一问题的持久解决办法方面的僵局感到关切。我们注意到禁化武组织总干事的第九十五次月报（S/2021/764，附件），其中我们指出，申报评估小组和叙利亚国家主管部门将很快在大马士革举行第二十五轮磋商。在这方面，我们呼吁双方以最具建设性和非政治化的方式深化技术合作，最终解决与初始申报有关的剩余未决问题——这是在国家一级执行《禁化武公约》的首要义务。

我国代表团也期待着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外交和侨民部长与禁化武组织总干事举行会晤。这应该成为一项建立信任措施，旨在审视当前的事态，并讨论如何加强双方今后的合作。我们期待会议取得积极成果。

与此同时，鉴于找到问题解决办法需花费很长时间，当务之急是通过有效国际合作支持禁化武组织和叙利亚之间的接触。国际社会必须促进真诚和非政治化的合作。不可否认，安全理事会以及所有《化武公约》缔约国的团结是全面执行《化武公约》和第2118（2013）号决议的关键所在。

奥吉先生（尼日尔）（*以法语发言*）：我也要祝贺印度上个月担任主席，并祝愿爱尔兰在本月担任主席期间一切顺利。我还要感谢中满泉夫人的通报。

尼日尔注意到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总干事的报告（S/2021/764，附件），并重申支持消除使用化学武器威胁的努力。一旦与冠状病毒病相关限制措施得到解除，我们希望看到全面恢复禁化武组织特派团在叙利亚的部署。

解决叙利亚化学武器问题需要安全理事会在前进道路和禁化武组织在叙利亚的工作目标问题上表现出团结。根据第2118（2013）号决议，只有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和叙利亚政府之间继续公开对话，才有助于解决叙利亚的初始申报相关问题，并使申报评估小组的工作能够取得进展。我国代表团注意到，叙利亚政府正在通过与禁化武组织和安全理事会之间的沟通，努力披露其领土上使用这些武器的情况，并准备继续与技术秘书处合作，保证其能够更好地进入叙利亚各地已报告的地点，为调查提供建立。我们欢迎叙利亚和禁化武组织商定于10月举行多轮磋商。我们希望这些磋商将取得成效。

最后，我国代表团重申，所有在叙利亚使用化学武器的事件都应得到同等重视，并以同样的力度加以处理，从而能够得出总体调查结果，确定谁应对此负责。安理会成员的意见分歧应让位于对调查结果进行深入技术性分析，从而确保禁化武组织的公平性。

托罗蒂奇夫人（肯尼亚）（*以英语发言*）:主席女士，我们与其他人一道祝贺你和你的团队担任安全理事会主席。我们向你保证我们的合作和支持。我们还要赞扬印度成功地担任了主席。我也感谢中满高级代表的通报。

托罗伊蒂奇夫人（肯尼亚）（*以英语发言*）：主席女士，我们与其他发言者一道祝贺你和你的团队担任安全理事会主席。我们向你保证我们将给予合作和支持。我们还要赞扬印度成功担任了主席。我也感谢中满泉高级代表的通报。

肯尼亚注意到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总干事的月度报告（S/2021/764，附件）以及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政府提交的报告。

我们每月会议的目的是审查第2118（2013）号决议和禁化武组织执行委员会2013年9月27日决定的

执行情况。遗憾的是，八年过去了，尽管每月就此事项举行会议，但几乎没有任何重大进展可言。尽管如此，第2118（2013）号决议仍然是明确的。在任何地方使用化学武器都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肯尼亚重申其坚定信念和信心，即任何人在任何地方使用此类武器都是不可接受的违反国际法的行为。

肯尼亚支持禁化武组织作为监督《化学武器公约》执行情况技术机构的任务授权。然而，要取得良好进展，该组织与消除叙利亚化学武器计划相关的授权活动就应得到各方的支持，并且必须非政治化。

正如我们以前说过的那样，迅速结束对在叙利亚使用化学武器问题的调查，将使安理会能够更有意义地支持叙利亚人民寻求持久和平。因此，我们鼓励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与技术秘书处加强合作和接触，特别是在已查明的差距、不一致之处以及仍未解决的差异方面。在这方面，我们注意到总干事表示打算部署申报评估小组，以便在大马士革进行第二十五轮磋商，也注意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表示可以在10月份进行磋商。

最后，肯尼亚重申，我们声援并支持叙利亚人民继续通过由叙利亚人主导的包容各方的对话寻求可持续的解决办法，以便达成一项真正满足数百万已承受太长时间苦难的叙利亚人民意愿和需求的政治解决方案。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以爱尔兰代表的身份发言。

首先，我感谢中满泉副秘书长今天的通报以及她在这个问题上所做的重要工作。我想谈三点。

第一，我要重申，任何人在任何地方、任何时间使用化学武器的行为都是可憎和不可接受的。安全理事会应该团结一致，坚定不移维护对这种可怖武器的国际禁令。

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作为国际社会授权处理这些武器的公正技术机构的作用仍然至关重要。禁化武组织在处理叙利亚问题时自始至终展现了强烈的专业精神、公正性和公平性。因此，安理会应明确表示坚决支持禁化武组织，反对破坏该组织的努力。

第二，叙利亚在处理其初始申报中存在的严重和越来越多的问题方面缺乏进展，这仍然是一个令人严重关切的问题。我们欢迎禁化武组织继续努力与叙利亚合作解决这些问题。我们注意到梅克达德部长已经接受了阿里亚斯总干事关于举行会议，探讨如何打破僵局的提议。我们注意到，叙利亚已经任命一名代表商谈会议的细节。我们鼓励尽早接触，希望这样一次会议能够有助于取得急需的进展。

不幸的是，禁化武组织的最新报告（S/2021/764，附件）指出，在越来越多的领域，叙利亚的行动可能影响禁化武组织在当地的工作。这包括目前向禁化武组织工作人员发放签证的工作严重滞后，原定于5月向叙利亚部署申报评估小组的工作进一步推迟到10月；此外，将延长三方协议的时间限制在三个月之内。

氯气瓶在杜马事件中据报被毁，引发了严重的问题。这些气瓶在未通知禁化武组织的情况下被转移到一个新地点，令人感到不安，也表明了禁化武组织面临的困难。我们强烈鼓励叙利亚向禁化武组织提供所要求的信息和材料，包括钢瓶的任何残骸。

最后，只有通过叙利亚与禁化武组织真正和切实合作，我们才能解决这些悬而未决的问题，确保根据其在《禁止化学武器公约》和第2118（2013）号决议下的承诺，申报其全部化学武器库存，并以可核查的方式加以销毁。这符合我们所有人的利益，包括叙利亚的利益。

我现在恢复行使安理会主席职能。

我请中满夫人回答提出的意见和问题。

中满夫人（以英语发言）：我认为墨西哥代表提出的问题涉及延长当前的三方协议。我很乐意解答这个问题。正如安全理事会所知，目前的三方协议有效期至本月底，即2021年9月30日。7月底的时候，三方——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联合国项目事务署和叙利亚政府——举行了视频会议，讨论进一步延长协议。

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提议延长九个月，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则提议延长三个月。最终，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同意延长三个月，这意味着该协议有效期截至2021年12月31日。技术秘书处还向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表示，如此有限的延长将影响到禁化武组织规划和开展其决策机关所授权的活动，特别是必须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开展活动的能力。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感谢中满夫人所作的澄清。

我现在请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发言。

萨巴格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以阿拉伯语发言）：首先，我要祝贺印度上个月主持了安全理事会，并向主席女士你表示，我们祝你在开展安理会本月工作过程中一切顺利。

举行本次月度会议的目的是向安理会通报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与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之间当前工作的进展情况。不幸的是，一些西方国家破坏了这些月度会议，并通过将技术问题政治化，将其扭曲为诽谤叙利亚的手段。它们把会议变成了质疑和歪曲我们的合作以及针对我国进行不实指控和散布谎言的平台。具有讽刺意味的是，带头采取这种做法的国家之一——美利坚合众国——是唯一尚未履行《禁止化学武器公约》规定的销毁化学武器库义务的该公约缔约国。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一再表示，强烈谴责无论何人、何地、在任何情况下使用化学武器。我们再次重申，我们不再拥有任何化学武器，但却受到所谓使用化学武器的无稽指控。毫无疑问，这些指控是转移国际社会注意力的一种手段，使其不再关注继续受到保护和支持的恐怖组织使用此类武器的行为。

美国在这方面针对我国的误导性言论清楚地证明，美国政府继续采取其十多年前采取的侵略性做法，利用其各种代理人从各方面对叙利亚人民发动激烈的战争。美国代表在今天的一次发言中就十多次使用“叙利亚政权”而不是“叙利亚政府”，这再次表明美国政府执意坚持这种咄咄逼人的做法。

我要提醒安全理事会成员，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自愿加入《禁止化学武器公约》，并在创纪录的时间内销毁了其整个化学武器计划。此外，我们渴望继续与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合作。

有些人夸大某些常规的技术和程序问题，并利用它们来制造错误的印象。因此，我想强调中满夫人没有报告的最近事态发展——这些事态发展证实了我国正在与禁化武组织接触并渴望与其合作，以尽快最终了结这个问题。

首先，8月15日，叙利亚提交了关于其在销毁化学武器及其生产设施方面的活动的第九十三次报告。

其次，叙利亚国家主管部门欢迎根据双方承诺于10月与申报评估小组举行第二十五轮磋商。在这方面，我想提醒安全理事会，不想在夏天派遣该小组的是禁化武组织总干事，他在6月份的通报（见S/PV.8785）中跟安理会提到了这个问题。

第三，叙利亚国家主管部门、联合国项目事务厅和禁化武组织三方协议得到延长。叙利亚强调尽快就此类活动开展工作，以确保尽快完成任务。

第四，禁化武组织驻大马士革办事处负责人通过加速程序获得入境签证——外国人首次进入叙利亚的标准程序通常需要更长的时间。我们要指出，在与禁化武组织合作的这些年里，叙利亚一次也没有对该组织工作人员拒发过入境签证。

第五，叙利亚欢迎叙利亚外交和侨民部长与禁化武组织总干事在总干事方便的日期在大马士革举行会晤，我们已据此就负责筹备此类会晤的协调人人选向技术秘书处作出通知。

叙利亚政府为了与禁化武组织合作采取了所有这些行动，但不幸的是，安理会中仍有一些人质疑我们与技术秘书处的合作，或是将没有什么特别之处的技术和程序问题加以政治化，对这种合作进行歪曲。

很明显，事实调查组对所谓杜马事件的调查使用了错误的工作方法，因为调查组没有遵守《公约》规定的标准程序。例如，这包括忽略核查附件中规定的方法，以及收集证据和样本的手段和确保保管链的规则，因为调查组依赖公开来源和恐怖组织及其附属机构——如白盔——提供的信息。

在事实调查组迄今尚未就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五年前报告的事件进行的五次调查发表报告的情况下，怎么能要求我们相信该小组是可信和专业的？五年来，事实调查组一直没有就这些事件发布报告，而是就武装恐怖团体指称的、在我刚才提到的事件过去多年后发生的事件发布报告。

与这一指称事件有关的两个气瓶因以色列在6月8日对其存放地点发动野蛮袭击而被摧毁。以色列此举显然应受到安全理事会的谴责，但某些国家却借机一味谈及程序问题，完全没想过谴责这一背信弃义的侵略行为。这是这些国家对以色列占领当局的国家恐怖主义做法视而不见的态度的延续。安理会成员都知道，以色列占领当局仍然拒绝加入《禁止化学武器公约》，仍然拥有庞大的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库存，危及中东和平与安全。我们希望中满夫人能在通报中讲实话，充分谈及叙利亚所报告的情况，即以色列的侵略。她不应该采取有选择的态度，称叙利亚只报告了一次袭击。

我国代表团此前曾明确表示，叙利亚国家当局完全致力于执行技术秘书处就这两个气瓶所提的要求，并且不会将气瓶转移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外，因为它们是实质性法律证据，同时考虑到如下事实：该组织此前未以所需的专业态度处理一些作为实物证据的样本，导致这些样本受损。

最后，为处理叙利亚化学品问题采取了各种所有前所未有的措施，除了无视叙利亚的所有合作和迄今取得的进展，以及为达到暂停叙利亚在该组织中的权利和特权的目的而设定不可行的条件外，还诉诸于操纵《禁止化学武器公约》的条款，建立超越《公约》缔约国义务的非法机制，并强行将其经费纳入经常预算，这清楚地证明，叙利亚化学问题已被公然政治化。这也证明，该组织的历次报告缺乏公信力，工作缺乏客观性和专业性。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发言。

埃尔沙迪女士（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以英语发言*）：主席女士，首先，我谨祝贺你主持本月安全理事会工作。

我们重申全力支持《禁止化学武器公约》，支持增强其权威性。作为积极倡导《公约》的缔约国，伊朗将为实现这一重要文书的目标而不遗余力。为此，我们还高度重视并呼吁全面、切实、非歧视性地执行《公约》。

我们还强烈呼吁实现《公约》的普遍性。为了实现这一崇高目标，必须迫使以色列政权不再拖延地无条件加入《公约》。

作为当代历史上最有系统地使用化学武器行为的主要受害者，伊朗强烈谴责任何人在任何地方和任何情况下使用化学武器。

作为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的积极一员，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还强调，必须确保禁化武组织工作的独立性、公正性和专业性。这一点至关重要，特别是在涉及与包括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在内的缔约国履行义务有关的问题时。

我们再次确认，叙利亚政府为履行《公约》规定的义务所做努力至关重要。在恶劣条件下以尽可

能短的时间彻底销毁其化学武器计划，证明了叙利亚政府这一努力的重要性。我们欢迎叙利亚最近就该国销毁化学武器及其生产设施的相关活动提交第九十三次月度报告。我们还赞赏地注意到，有关方面正在筹备禁化武组织总干事和叙利亚外长会议以及与申报评估小组的第二十五轮协商。

令人极为失望的是，叙利亚化学品问题被某些国家政治化。这一动向损害了《公约》的权威性和禁化武组织的信誉，必须停止。这样才有利于《公约》、禁化武组织、法治以及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我们支持禁化武组织和叙利亚开展高级别对话的新做法，鼓励双方建设性地参与这一进程。我们希望这一举措将取得积极成果。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土耳其代表发言。

瑟纳尔勒奥卢先生（土耳其）（*以英语发言*）：主席女士，首先我谨就爱尔兰担任9月安全理事会主席向你表示祝贺，并祝愿你一切顺利。我还赞扬印度成功主持上个月的安理会工作，感谢中满高级代表的通报。

不出所料，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总干事最近提交的月度报告（S/2021/764，附件）再次指出了叙利亚政权化学武器申报中已查明的漏洞、前后不一和相互矛盾之处。因此，禁化武组织无法确认这一申报是否准确、完整。

悬而未决的问题越来越多，令我们感到非常关切。一个未申报的化学武器生产设施的存在就是一个很好的例子。叙利亚政权仍未申报在该地点生产和（或）武器化的化学战剂，这有违其义务。

同样令人担忧的是，报告披露，阿萨德政权移动了两个与杜马化学袭击事件有关的氯气瓶。尽管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发出了警告，但这种情况还是发生了，这没有得到它的同意，更不用说事先知情。

这是阿萨德政权不遵守《禁止化学武器公约》义务的又一个显著实例。必须敦促该政权提供关于这两个钢瓶的去向及其销毁后是否存在任何残留物的所有相关信息。为此，安全理事会的团结是不可或缺的。

土耳其支持禁化武组织内部旨在要求该政权遵约的努力，共同提出了禁化武组织执行理事会2020年7月的决定和4月份缔约国大会第二十五届会议第二期会议中通过的决定。这些措施得到绝大多数缔约国的支持，对于确保叙利亚的问责至关重要。

阿萨德政权对本国人民使用化学武器的情况有据可查，记录也越来越多。最近，根据调查和鉴定小组（调鉴组）的两份报告，现已证明该政权至少造成了八次化学武器袭击。我们强烈谴责该政权使用化学武器。

调鉴组在查明是谁使用了化学武器方面发挥着关键作用。必须促使该政权配合调鉴组在叙利亚的行动，包括发放签证和允许获取与其军事化学计划有关的机密信息。该政权还必须履行义务，为即将部署到大马士革的禁化武组织小组新任组长发放签证。

土耳其对质疑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及其调查机构工作客观性的企图感到遗憾。我们重申支持技术秘书处的独立、专业和公正。

为了对该政权公然违反国际法的做法采取适当对策，安全理事会不能、也不应该持续无所作为。该政权犯下的战争罪和危害人类罪要求我们立即采取措施，全面追究责任。这是我们对古塔袭击受害者应负的责任，上月正是这场袭击的八周年纪念。我们必须采取行动缅怀所有化学袭击的无辜受害者。

我们强烈谴责叙利亚政权在古塔和其他地方一再使用化学武器。终结有罪不罚现象是国际社会，特别是安全理事会的紧迫任务，从而在叙利亚实现和平。

下午4时45分散会。